

浙江仙通橡塑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仙通橡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2年4月27日在公司办公楼五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2022年4月22日以邮件及电话形式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叶太平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召集及召开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浙江仙通橡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与会监事对《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核，并提出了如下书面审核意见，与会监事认为：公司2022年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2022年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全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2年一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未发现参与公司2022年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不同意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公司的各项工作顺利进行，公司进行监事会的换届选举。按照《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现提名叶太平先生、郑椒娇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公司监事会认为，上述二名候选人符合《公司法》以及中国证监会对监事应当具备的任职条件的相关规定，具备担任公司监事的资格。

1、叶太平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不同意 0 票；弃权 0 票。

2、郑椒娇女士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不同意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2）

三、备查文件

浙江仙通橡塑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仙通橡塑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